

证券代码：838351 证券简称：贝克诺斯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 苏州贝克诺斯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12月6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11月28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余天华
6. 会议列席人员：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议案

##### 1. 议案内容：

①公司因经营发展需要，拟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申请400万元的流动资金贷款，用于经营周转，借款期限12个月，自贷款实际发放日起算，最终的贷款金额、利率、利息及还款方式等以双方签订的借款合同为准。公司关联方余天华先生与马秀娟女士为公司取得借款，拟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苏州分行签订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自愿为公司本次拟贷款事项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②公司因经营发展需要，拟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吴中支行申请1500万元的流动资金贷款，用于经营周转，借款期限12个月，自贷款实际发放日起算，最终的贷款金额、利率、利息及还款方式等以双方签订的借款合同为准。公司关联方余天华先生与马秀娟女士为公司取得借款，拟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吴中支行签订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自愿为公司本次拟贷款事项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余天华与马秀娟为公司贷款无偿提供担保，属于公司纯受益的情形，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议案

1.议案内容：

我公司与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签订的审计业务约定书定内容已经履行完毕，经与会所沟通，我公司不再与其签订审计业务合同。

现拟聘请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我公司提供2023年度审计业务。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2024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指定公告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预计2024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余天华与马秀娟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于 2023 年 12 月 25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12 月 7 日登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 2023-02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目录

《苏州贝克诺斯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苏州贝克诺斯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7 日